



# 114 年農糧類 產銷履歷實習輔導員培訓課程簡章

## 一、課程目的

為擴大推動產銷履歷驗證政策，協助農產品經營者取得產銷履歷驗證，以及加強國人對產銷履歷驗證農產品的認知及支持，特辦理農糧類產銷履歷實習輔導員培訓課程。本培訓課程分為初階一、初階二及進階，共計 3 個階段，每階段測驗成績合格者，即能取得農糧類產銷履歷實習輔導員資格。

## 二、辦理單位

- 主辦單位：農業部農糧署
- 執行單位：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

## 三、報名資格

- 初階一：對產銷履歷有興趣者或具擔任輔導員意願者，不限名額。
- 初階二：需完成初階一課程且成績 70 分以上合格，並確認有意願擔任輔導員及於成績公布後 3 天之內回復同意者。
- 進階：需完成初階二課程且成績達前 90 名者，共計正取 90 名學員，備取 10 名學員，並確認有意願擔任輔導員及於成績公布後 3 天之內回復同意者，得進入到進階訓練。倘若錄取同分者，可依據初階一分數進行排序後錄取，並且繳交同意書，前正取 90 名者中，若有 1 位學員未於期限內繳交同意書，得向備取 1 徵詢意願；倘有 2 名學員未於期限內繳交同意書，得向備取 1 及 2 徵詢意願，直至補足 90 名學員為止進入到進階培訓。

## 四、各階段課程進行方式

- 本年度培訓課程共計 24 小時，分為初階一、初階二及進階，共計 3 個階段。
- 首先需先報名初階一課程，完成該課程線上觀看時數且成績 70 分以上合格，同時交付擔任農糧類產銷履歷輔導員同意書者，方可進入到初階二課程。
- 完成初階二課程且成績達前 90 名者，同時交付擔任農糧類產銷履歷輔導員同意書者，方可進入到進階課程。
- 完成進階課程且成績達 4 梯合計前 30 名者，同時交付擔任農糧類產銷履歷輔導員同意書者，即能取得農糧類產銷履歷實習輔導員資格。

## 五、培訓課程規劃

培訓課程		時數	梯次	上課日期	上課方式	培訓對象 / 資格	通過標準
初階一	產銷履歷制度簡介	2	一梯次	8/18-31	線上隨選 即播課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對產銷履歷有興趣者</li> <li>具擔任輔導員意願者</li> </ul>	測驗分數 70分(含) 以上為合格者
初階二	產銷履歷法規介紹及案例說明	8	一梯次	9/10-23	線上隨選 即播課程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完成初階一課程且成績70分以上合格者</li> <li>交付擔任農糧類產銷履歷輔導員同意書者</li> </ul>	測驗分數達 前90名者
進階課程	集團驗證輔導重點、輔導實務操作、TGAP PLUS、內部稽核簡介及實務演練、加工、分裝流通法規、L3系統操作說明	14	台北場次	10/21-22	實體課程 (沃田旅店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完成初階二課程且成績達該梯次前90名者</li> <li>交付擔任農糧類產銷履歷輔導員同意書者</li> <li>培訓資格限90位名額</li> </ul>	測驗分數達 4梯合計前 30名為合格者
		14	台中場次	11/5-6	實體課程 (康茵行旅)		
		14	高雄場次	11/19-20	實體課程 (高雄商旅)		
		14	花蓮場次	12/3-4	實體課程 (FHOTEL 站前館)		

備註:主辦、執行單位保留 114 年度產銷履歷實習輔導員培訓課程內容及時間調整之權利;如培訓課程時間或地點有所變更,將另行通知。

## 六、報名資訊

(一) 114 年度產銷履歷實習輔導員培訓課程-初階一開放報名時間:即日起至 114 年 8 月 8 日止。

(1) 報名連結：

<https://afacweb.demo.webplus.com.tw/what-is-counselor>

(2) 掃描 QRcode 報名：



(二) 課程費用：全程免費。

(三) 本課程提供各階段全程參與之學習時數證明。

(四) 報名後如因故不克出席，請於課程前至少 3 個工作日來信通知。

## 七、注意事項

(一) 主辦、執行單位保留 114 年度產銷履歷實習輔導員培訓課程內容及時間調整之權利；如培訓課程時間或地點有所變更，將另行通知。

(二) 測驗規定與錄取原則：

(1) 請學員於課前詳閱簡章及各項規範，並於進階課程現場簽署「課程規範知悉聲明書」。

(2) 每階段課程均設有課後測驗，依成績與名次篩選符合進階課程資格之學員，各階段資格請參照本簡章第三點報名資格。

(3) 為維護課程品質與公平原則，主辦、執行單位保留課程與錄取標準調整、錄取資格審查與人員名單最終確認權利。

(4) 測驗題型以單選題為主，作答次數限一次，須於限定時間內完成交卷。

(5) 名次錄取若遇同分情形，依事先公告之排序原則處理，錄取名額可適度增額，惟以達課程人數目標與公平性原則為前提。

(6) 測驗規範及錄取標準將於課前明確說明，並公告於課程平台與教室現場。

(三) 天災等不可抗力事件應變規範：

(1) 若課程舉辦期間遇颱風、地震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，將依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及地方政府公告為準，採以下因應措施：

- 若宣布停班停課，實體課程將延期或改以線上方式進行，主辦、執行單位將提前以 Email、簡訊或 LINE@通知學員。
- 線上課程平台若因天災或連線問題致無法順利作答，學員應於當日向主辦、執行單位回報，經確認後得安排補測。

(2) 如因不可抗力情事影響學員出席、住宿或考試權益，主辦、執行單位將提供適切協助及彈性調整，惟需保留佐證資料供備查。

(四) 申訴與補救機制

(1) 學員如對測驗或錄取結果等有異議，可於結果公告後三日內，以 Email 提出書面申訴，並敘明理由與具體訴求。

(2) 主辦、執行單位於接獲申訴後五個工作日內回覆處理結果。

八、 聯絡窗口：

如對課程有任何疑問，請洽財團法人中衛發展中心前瞻部農業創新組諮詢：

- 徐顧問師 (02) 2391-1368 # 1577 / [c1577@csd.org.tw](mailto:c1577@csd.org.tw)
- 謝顧問師 (02) 2391-1368 # 1684 / [c1684@csd.org.tw](mailto:c1684@csd.org.tw)
- 王顧問師 (02) 2391-1368 # 8764 / [c0764@csd.org.tw](mailto:c0764@csd.org.tw)